

注册商标未续展注销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注册商标宽展期满注册人未按规定办理续展手续，依法注销，予以公告。其商标专用权自有效期满之日起丧失。

注册号： 11446711

商标： 质源

类别： 37

注册人： 杭州万禾电力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1446712

商标： 名丽之恋

类别： 44

注册人： 嘉琳（石狮）贸易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1446714

商标： 驿亭酒店连锁

类别： 35

注册人： 上海驿亭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